

台北市召會週訊



發行：台北市召會 地址：台北市信義路四段四六〇號5樓 代表號：(02)8788-1313 專線：(02)2757-5752
傳真：(02)2757-5750 網址：<http://www.churchintaipei.org/> 電子信箱：chnews@tpech.org

2022.1.16

二〇二一年感恩節特會信息

活在神聖三一裡並與 神聖三一同活（六）

豐滿的經歷並享受神聖的三一

新約裏神聖三一最清楚的啓示是在馬太福音二十八章十九節，說到將人浸入『父、子、聖靈的名裏』。神雖然是獨一的一位，卻有三個身位—父、子、靈。一面，馬太福音二十八章十九節說到父、子、聖靈；另一面，本節只有一個名，就是父、子、聖靈的名。這名乃是那神聖者的總稱，等於祂的人位。浸入父、子、聖靈的名裏乃是很深的事，這裏的『入』指明聯合（羅六3，加三27）。浸入三一神的名裏，乃是被擺到與祂奧祕的聯合裏，而且將神一切的所是取用到我們裏面。馬太福音二十八章十九節是主耶穌進入復活以後所囑咐的。復活乃是三一神之過程的完成。浸入三一神的人位裏，就是浸入包羅萬有、終極完成的靈裏。這靈是經過過程之三一神的終極完成。如今我們受了浸的人，乃是在與三一神生機的聯結裏。所以，凡父所有的，子所有的，靈所領受的，都成了我們的（林前六17）。

豐滿的經歷並享受神聖三一，乃是有分於神的愛，主耶穌基督的恩，並聖靈的交通。哥林多後書十三章十四節給我們看見三個身位在三方面—父神（愛）、神的兒子主耶穌基督（恩）、和聖靈（交通）。父神的愛是源頭，因為神是元始；主的恩是神愛的流道，因為主是神的顯出；靈的交通乃是主的恩同神愛的分賜，因為靈是主同著神的傳輸，給我們經歷並享受三一神—父、子、聖靈。哥林多後書十三章十四節的愛、恩和交通，與馬太福音二十八章十九節的父、子和聖靈相符。父神的愛彰顯於子基督的恩，子基督的恩是在靈神的交通裏傳輸給信徒。我們要經歷並享受

主的恩，就必須在聖靈的交通裏；我們享受主的恩時，就嘗到神的愛（約壹四9～10）。在此，神聖的三一有源頭、流道和流通。

對神聖三一豐滿的經歷和享受，乃是藉著那今是昔是以後永是者，藉著七靈，並藉著那忠信的見證人、死人中的首生者、為地上君王元首的耶穌基督，得著終極完成。啓示錄第一章四節說到神是那今是昔是以後永是者。這是耶和華這名的意義。惟有神是那是的一位，惟有祂有存在的實際。希伯來書十一章六節說，『到神面前來的人，必須信神是』（直譯）。信神是，就是信神是我們的一切，而我們一無所是。信神是，含示我們不是，祂必須在凡事上是獨一無二的那一位，我們必須在凡事上甚麼也不是。

啓示錄第一章四節同時說到『祂寶座前的七靈』。七既是神工作中完整的數字，七靈就必是為著神在地上的行動。在神行動加強的功用和工作上，神的靈是七倍的。『七靈』這名稱指明那靈已加強七倍。七靈加強那靈一切的元素：神性、成為肉體、釘十字架、復活、實際和恩典（三1）。按啓示錄五章六節，神的七靈乃是羔羊的七眼。基督是寶座上救贖的羔羊，有靈察並搜尋的七眼，為著執行神對宇宙的審判，以成就神永遠的定旨，這要完成於新耶路撒冷的建造。七靈作為羔羊的七眼，也是為著傳輸。基督用祂的七眼注視我們的時候，這些眼睛，就是七靈，就要將基督的元素和基督自己傳輸到我們裏面，使我們變化。

啓示錄第一章五節說到『那忠信的見證人、死人中的首生者、為地上君王元首的耶穌基督』。基督見證神，不僅憑祂的言語行為，也憑祂的所是。祂是那活著的，直活到永永遠遠，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鑰匙的一位。主耶穌這位登寶座者作地上君王的元首，管理全地，就是管理整個世界。

（劉偉倫）

報・告・事・項

◆ 台北市召會新春集中特會，訂於二月六日
主日上午九時，分各大區舉行，請聖徒們代
禱記念。

二〇二一年得榮基金會生命教育成果展報導

突破困境，開創新局

得榮基金會於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八日上午在信基大樓舉辦『生命教育成果展』。去年受到疫情嚴重影響，大部分學校沒有開放志工入校實施生命教育；基金會則著重關懷社區得榮少年和其家庭，因此本次與會者，除了部分學校師長外，大多是基金會的關懷志工和得榮少年及其家長。現場有一百四十四人，參與線上直播的有八十四人，共二百二十八人。

去年五月疫情重創全台時，基金會迫切感受到教育資源落差的急遽擴大。在疫情發布三級警戒後，許多家庭的經濟受疫情影響，陷入困境。為了幫助有需要的青少年，得榮少年獎助學金申請範圍除了台北、新北及桃園、中壢等地有九十八位得榮少年，更擴展至全台，在中南部新增六處關懷據點，共新增四十七位學生，分別來自新竹橫山、台中太平、豐原、嘉義番路、屏東東港、枋寮。每年五月為得榮少年教育專案申請期間，今年全台共一百四十五位學生接受基金會獎助學金幫助。



▲聖徒們參加生命教育成果展

基金會盼望每個得榮家庭，都能受到實際的照顧，規劃紓困方案，從七月至十二月，按月發出紓困金，直接給予受助家庭財物上的援助。藉由關懷志工將物資、財物送到得榮少年家中，疫情期间的家訪，不僅更實際的了解每個家庭的情形與需要，也讓家長們感受來自基金會的愛與溫暖。同時亦顧到部分得榮少年，因家中設備短缺影響線上受課，特別規劃贈送青少年電腦，以免青少年因疫情阻礙學習成長的機會。

為鼓勵少年發揮創意、展現自我，暑假舉辦了『得榮少年做伙LIFE秀』線上才藝比賽。比賽有三個類別：多媒體類、繪畫類、撰文類。以生命教育為主題，讓少年藉由不同創作方式呈現積極、樂觀、進取的生命態度。

上學期因疫情無法舉辦實體公服，但關懷者們絞盡腦汁，讓得榮少年在無法見面的情況下完成公共服務。例如舉辦線上兒童活動，讓少年們參與事前規劃、帶領活動等。疫情降級後，有些志工團則帶領得榮少年走出戶外，至鄰近公園撿拾垃圾、維護環境。



▲二〇二一年得榮基金會生命教育成果展

基金會於八月份特別舉辦六次線上生命園地，邀請基金會的董事們分享他們人生多面的經歷，將生命的養分帶給少年們。基金會盼望對少年們不只是物質的協助，更是用心和少年們聯結，一同攜手面對艱難時刻。

由台大、台科大、北醫大、北教大，以及北市大的學生共同籌辦，以線上方式分隊陪伴高國中青少年，以有趣課程學習自我認同、練習與他人互動，寶貝生命價值。而快樂學習 Happy Learning，是在教育體制外，另闢學習途徑，為增進孩子們的學習興趣，增加習得一技之長的機會，以利規劃未來的人生方向。

今年初新開辦的PHL兒童合唱團，邀請到曾獲得國際比賽金牌獎的指揮老師帶領兒童，希望讓孩子們在歌唱中感受到自信、快樂，也培養團隊合作默契。



▲志工團服事者分享見證

去年志工訓練，由於疫情改線上進行。疫情趨緩後辦理實體成長活動，請心理師帶志工們深入認識同理心，學習積極的傾聽與回應，而得以應用在教學上。

去年九月至十二月，基金會每月於不同地點舉辦一場生命交流座談會，讓少年和家長了解基金會成立的理念，透過雙向直接交流，基金會更了解少年家庭的狀況，也讓家長更安心讓孩子參加基金會的活動。

在網絡部分迎來全新的網站介面，全新的業務介紹，還有志工心得專區與家訪報導專區。並在官方網站Facebook、Instagram規畫十大內容主題，適合青少年和家長共同閱讀，請大家追蹤分享，傳遞生命轉變的美好故事。這些果子都是各地志工關懷者，持續在各地耕耘，收成的美果。歡迎各會所使用基金會的平臺，陪伴更多青少年，指引他們人生的道路，使他們得著宇宙的至寶，活在召會生活中，成為活而盡功用的肢體，一同建造基督的身體。

（得榮基金會）

四十三會所福音生活分享

迫切積極，得人得地

四十三會所自疫情解封後，藉著弟兄們的交通，聖徒們感覺需要贖回光陰，抓住機會積極帶人得救，召會生活從守勢轉為攻勢。除了如同以往一樣在年底最後一季有福音行動的安排外，弟兄們特別交通，我們不是只邀約人來話家常、吃喝聊聊，而是要對人的得救有負擔，要更注重『生』—傳福音。

帶人得救是一件爭戰的事，為了要帶人得救，弟兄姊妹們過召會生活的態度跟方式都更加積極，以往可能靠老練的弟兄帶領聚會，現在則眾人一同豫備，不流於例行公事。聖徒們開始為福音朋友列名禱告，交通研究福音朋友的情形，在聚會前就已經規劃好要在誰的家中用飯、如何配搭、唱那首詩歌，如何分享得救的見證。

當福音朋友一來到聚集中，聖徒們操練人人都開口，接連五、六位弟兄姊妹分享自己的得救經歷，尚未分享的聖徒們也會觀察福音朋友的反應，並隨從那靈的引導，接續有合適的發表。讓福音朋友不只聽到福音信息，更是看到一個個鮮活真實的見證人，心中

的途徑就被修直了，這樣的實行下來，目前已帶了二十多人得救，去年已累積超過八十人受浸得救。

聖徒們見證這段期間有三個蒙恩祕訣：一、『迫切』，就是有一定要帶人得救的靈，為了要帶人歸主，有的聖徒每日屈膝床前禱告，也有聖徒在光中認罪悔改、尋求突破。二、『同心合意』，福音的負擔不是在少數人身上，弟兄姊妹接觸福音朋友時，每個人都操練講說，長短不拘，目標一致要帶人得救，談話、相調的內容也不岔開。三、『緊緊跟隨』，對於弟兄們的交通都說阿們，並操練跟上，順服就是蒙福。

這樣的召會生活實行滿了目標，週週都有新人加到我們中間，聖徒們也因帶人得救而喜樂，小區的光景滿了活力，我們能見證真是有一道聖靈的水流，願主得著我們繼續與主同工，得人得地。 (林沈佩陵)



▲ 聖徒們在聚集中配搭傳揚福音

五十一會所兒童服事交通

禱告交通，得著兒童

五十一會所去年五月份因著疫情，開始了線上的兒童幼幼排，由原先在姊妹家的實體聚集改為同時間線上聚集，教材則使用福音書房出版的『起初神創造』。另也有為著學齡兒童的線上品格故事，建立兒童好的性格。參加者有原先兒童排裏聖徒的兒女及福音朋友的孩子，之後孩子們又邀約其同學、朋友，聖徒也邀約同事、同學的兒女，參加的兒童因而增加許多，至多達到二十二位。每次聚集都有美勞活動，我們會豫告家長需要準備的材料，讓家長也一同有分。

我們在八月份的兒童事奉交通中得到幫助，要列出媽媽們的名單，並與活力伴週週有禱告，盼望每個家都能建立親子的家聚會時光。且因著大區線上親子健康生活園的操練，自然的就從參加親子生活園的家庭開始實行，除了家長、孩子，每個家都有服事者配搭。

在一次的信息交通中，說到以弗所書五章後半，召會生活要從夫妻開始，我們需要在家中就有話、靈、唱、禱的生活，彼此供應。為此我們禱告了一段時

間，逐月看見主的祝福。九月開始週一晚上有媽媽們的線上書報追求，追求『為著召會生活培育下一代』，週五晚上則有孩童的線上兒童排。十月開始有實體幼幼排，追求『兒童是大的福音』。十一月開始實體社區排附屬兒童排，原先社區排的孩子不多，後來孩子加多了，就有聖徒提供其公司的場地供兒童排使用。十二月恢復已過在姊妹家中的實體兒童排。

姊妹們在小排中分享育兒經歷，看見媽媽們能同聚一起真是出了代價。媽媽們彼此有配搭一起禱告、追求，就很輕省，在身體的配搭中真是喜樂。主是葡萄樹，我們是枝子，離了主，我們就不能作甚麼（約十五5）。願我們一直住在祂裏面，一面接受供應，一面受主的修剪而多結果子，成為主的擴增。 (楊洪玄妙)



▲ 親子們參加兒童幼幼排



屬・靈・書・報・導・讀 (648)

過照著聖經中神聖啓示 高峰之生活實行的路

李常受文集一九九四年第二冊

書號：傳 5194-97-2A

本段係李常受弟兄於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二十七日，在美國加州安那翰所釋放的信息集成。

信息內容

第一章『清楚看見關於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之三一神的成就（聖經的結晶研讀）』。第二章『藉著基督復活的大能，模成祂的死』。第三章『為著神經綸終極目標之基督復活真理的揭示』。第四章『藉著耶穌基督之靈全備的供應，活基督以顯大基督』。第五章『模成神兒子的形像，使祂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』。第六章『藉著在一切事上長到元首基督裏面，建造基督的身體』。

真理要點

一、基督復活的內在意義有：一，神在復活裏生了基督作祂的長子（徒十三33）。二，神藉著復活重生了千萬蒙神揀選的人（彼前一3）。第三，在復活裏，末後的亞當，成了賜生命的靈（林前十五45）。神使耶穌基督從死人中復起，完成了以上三件大事。

二、神兒子的形像，是主耶穌基督的形像（羅一3~4）。主耶穌基督是神也是人，祂的形像乃是那一位是神又是人者的形像。祂過彰顯神的屬人生活，祂不憑屬人的生命，乃是憑神的神聖生命而生活的人。因此，神的神聖屬性成了祂的人性美德。神兒子的形像是宇宙中第一位神人—基督—的形像。所有信祂的人，就是與祂同胎的弟兄，都應該模成祂的形像。

三、基督的身體該有的性質、元素和素質，乃是基督的身體是神永遠經綸的中心、實際和目標，終極完成於新耶路撒冷。基督的身體也是召會；是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之三一神的生機體；亦是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之基督的妻子；基督的身體是新人；是神的新造（加六15）；基督的身體是神的家；是神性與人性的調和；是神的傑作（弗二10）。

生命經歷

一、耶穌基督之靈（腓一19下），不僅是在基督復活之前神的靈，乃是神的靈與基督一同經過祂的成為肉體、人性生活、死和復活之後，成了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的靈；是在成為肉體、人性生活、並經過死之耶穌的靈（徒十六7下）；在復活裏之基督的靈（羅八9）；賜生命的靈（林前十五45下）；那靈（約七38~39），且成了經過過程並終極完成之三一神的終極總結，作終極完成之三一神的集合，與那作新婦之召會，就是基督生機的身體，成為婚配。那靈也是包羅萬有複合的靈，調和著基督的神性、人性、死、死的功效、復活、並復活的大能，如聖膏油（出三十23~28）所豫表。這靈至終乃是七倍加強的靈，為著在召會墮落中神的行動（啟一4，四5，五6）。

二、在基督裏的信徒乃是基督的弟兄，是許多的神人，需要過一種作基督這第一個神人生活之複製的生活（彼前二21上）。背十字架跟隨基督的腳蹤行（太十六24，彼前二21下）。向自己死，向神活（林後五15，加二19）。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好藉著祂復活的大能，模成祂的死（加二20，腓三10）。在復活裏，靠著那靈治死身體的行為，（羅八13）。使第一個神人基督成形在祂許多的弟兄—許多的神人—裏面，為著建造祂生機的身體，使神永遠的經綸得以完成。

三、我們是藉著在生命裏長大，而建造基督的身體（弗四15）。事實上，建造基督身體的工作不是一種工作，而必須是在基督生命裏的長大。建造的工作，該是基督身量在我們裏面的增加。我們必須在一切事上長到元首基督裏面。這長大是靠著基督復活的大能，藉著耶穌基督之靈全備的供應，過模成基督之死的生活（腓三10，一19下）。這樣的長大，使基督的身體得著團體的建造（弗四16）。

問題研討

- 一、請說明基督復活的內在意義。
- 二、在基督裏的信徒需要過怎樣的生活？
- 三、如何使基督的身體得著團體的建造？（蕭宏志）

下期豫告：

1月23日

《李常受文集一九九四～九七年》第二冊第五段第1-4章

1月30日

《李常受文集一九九四～九七年》第二冊第八段第1-5章